校教字〔2019〕42号

**关于印发《池州学院“金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池州学院“金课行动”实施方案》已于2019年6月13日院长办公会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池州学院“金课行动”实施方案

 池州学院

 2019年6月26日

附件：

**池州学院“金课行动”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对标教育部“金课”的“两性一度”的建设标准和安徽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要求，以学生为中心，以问题为导向，压实二级学院教学管理主体责任和教师教学实施主体责任，开课课程全覆盖，任课教师全覆盖，关联要素全覆盖，持续提高“金课”率，逐步消灭“水课”。

二、总体目标

通过三学年左右时间的迭代努力，实行“金课行动”计划，使“金课”率达到80%以上。通过三个学年的“金课行动”，“金课”争创文化基本形成，“金课”制度标准基本建立，“金课”打造体系比较完善。

三、“金课”要素

**（一）“金”教师**

1.“金师德”。从师德师风方面考察评价教师的任课资格。任课教师应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为人师表，严格执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2.“金教风”。从领导、同行与学生反映方面考察评价教师教学态度。具有教学担当，潜心教书育人，教学态度得到领导、同行和学生认可，没有如何不良反映。遵守教学相关制度和规定，无教学事故发生。

**（二）“金”备课**

1.“金理念”。从理念引入和理念应用两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教学理念。任课教师应引入先进的教学理念指导课程教学实践，鼓励采用OBE、PBL等先进教学理念。教学理念应在备课环节得到应用及体现，具体表现在教案（讲义）等内容中应予以呈现。

2.“金设计”。从目标设计、内容设计、环节设计和方法设计四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教学设计。课程教学目标定位清晰、明确，符合课程教学大纲要求，体现了本课程在人才培养目标中的地位与作用。课程教学内容设计科学、合理，在课程内容的深度与广度等方面符合教学大纲要求和授课对象特点。教学环节设计合理，教学时间分配合理。根据课程教学内容，每堂课可采取不同的具体方法，鼓励采用项目式、案例式及翻转课堂等教学方法。教学方法应在备课环节得到应用及体现，在课程教案（讲义）中有清晰、明确的呈现。

3.“金资源”。从资源建设和资源应用两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课程教学资源。建设以教材、教案（讲义）及实验指导书等为主要载体和形式的课程教学资源，课程获省校级课程建设项目等应得到鼓励。课程资源建设与课程资源应用相结合，课程资源成果印刷、出版应用于教学应得到鼓励。

**（三）“金”授课**

1.“金内容”。从内容一致性、紧凑性、思政性和学术性四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教学内容。内容讲授符合培养目标及教学大纲要求，与教案（讲义）相一致。课堂教学体现教学设计，内容紧凑。充分发挥专业课程育人作用，将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机融入课堂教学。将本学科、专业领域的最新前沿知识和技术引入课堂教学，教学内容具有一定的广度、深度和学术性。

2.“金组织”。从内容组织、过程组织、授课进度三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教学组织情况。根据教学设计，做到教学内容由浅入深，重难点突出，知识点逻辑清晰。不照本宣科和满堂灌，注重课堂教学师生互动，活跃课堂，调动学生积极性。课堂教学过程得到有效掌控，课堂秩序良好，学生认真听讲，精神面貌良好，无迟到、早退、玩手机、睡觉等不良现象。授课严格执行授课计划安排，教学进度与授课计划一致。

**（四）“金”辅导**

1.“金作业”。从作业布置、作业批改及成绩记载三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作业管理。坚持课堂作业与课后作业相结合，课堂上布置随堂测验作业，课后布置课后作业。及时、认真批阅学生作业，对学生作业完成质量应作相应的批注。对学生每次作业的完成情况进行记载，将作业列入平时成绩考核范畴。

2.“金答疑”。从答疑安排及答疑效果两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答疑。有效做好答疑安排，指定固定的答疑时间和答疑地点并通过有效方式告知向授课班级学生答疑安排。按照答疑安排按时按地开展答疑并有效记载。

3.“金拓展”。从专业指导、学术引导、就业指导三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辅导拓展。指导学生专业学习，指导学生制定和实施学业规划。指导学生开展创新训练项目、参与学科竞赛等；带领学生参与科研课题研究应得到鼓励。指导学生参加专业技能训练及相应的各级各类专业竞赛、社会实践、创业活动或其他课外活动，对学生考研、出国、就业、创业等方面进行指导。

**（五）“金”考核**

1.“金方式”。从考核内容、考核方式方面考察评价教师课程考核方式。课程考核内容能有效支撑人才培养目标，考核方式应与人才培养方案中规定的课程考核方式一致。创新考核方式，鼓励教师开展过程性考核、非标准答案考核等考核形式，新型考核形式应获得学院及学校批准。

3.“金结果”。从考核成绩及材料存档两个方面考察评价教师课程考核结果。考核结果应体现学生水平并有一定区分度，学生通过率较高，考核成绩呈正态分布。考核结果应通过有形的方式记载并存档。

**(六）“金”质量**

1.“金评价”。从学生评价考核评价教师课程教学评价。授课效果良好，受到学生欢迎，学生评教结果良好。

2.“金获得”。从考试通过率和效果呈现两方面考察评价学生获得。学生学习效果良好，课程考试通过率较高。学生能够系统掌握课程知识及技能，学生学习效果在学科竞赛、创新创业及社会服务等方面得到有效应用，获得竞赛奖项、发表论文、专利等应该得到鼓励。

3.“金认可”。从学生认可、学校认可及社会认可三个方面考察教师教学认可度。教学质量高、教学效果好，得到学生的普遍欢迎和认可，获得学校最美教师、省校级教学名师、教坛新秀等荣誉应得到鼓励。教学能力及教学水平在学校得到广泛认可，教学质量及教学效果得到教学管理部门简报、通报表扬、学校领导公开表扬或校级教学竞赛获奖的应得到鼓励。教学质量及教学效果得到校外同行、专家及上级主管部门公开表扬，任课教师获得校级以上教学竞赛奖项应得到鼓励。

四、工作安排

 “金课行动”连续实施三个学年，按照三个阶段进行推进。

 **第一阶段：宣传动员阶段（每年6月）**

（一）学校召开宣传动员会。学校召开“金课行动”动员大会，发出行动指令，吹响行动号角，全员动员，全员参与。

（二）各二级学院广泛动员。各二级学院制定本学院“金课行动”具体实施方案，召开部门动员大会，传达活动目的、意义，明确工作部署，细化工作任务，安排工作进程。

（三）加强活动宣传推广。学校及各二级学院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加大“金课行动”的广泛宣传，对“金课行动”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学院及先进个人进行广泛的宣传，树立典型，示范推动。

**第二阶段：活动实施阶段（每年9月-次年6月）**

1.统筹谋划。各学院按照全面部署、分步实施的方式，分三年逐步实现对本学院开设的所有课程全覆盖的“金课”评价工作。

2.示范引领。各学院要采取试点推动、示范引领的方式，率先遴选一些课程基础好、教师积极性高的课程开展“金课”评价试点，积极挖掘、宣传和树立“金课行动”先进典型和标杆，以点带面，示范引领，推动“金课行动”不断深入，“金课”质量及比例不断提高。

3.“金课”评价。各二级学院按照本学院具体实施方案，对照金课评价指标体系，每年有计划的对一批课程开展“金课”评价，通过三年逐步消灭“水课”，“金课”比例不少于80%。

**第三阶段：总结提高阶段（每年7月份）**

1.总结经验。各二级学院认真总结活动经验、活动成果及存在问题，每月形成书面报告，每学期、学年活动结束形成分学期、分学年总体报告。学校全面总结本学年“金课行动”经验、成果，遴选先进个人、先进学院交流“金课行动”经验。全面部署下一学年“金课行动”，下发新学年“金课行动”实施方案。

2.总结表彰。学校每年7月份召开一次学年“金课行动”总结表彰大会，对活动优秀组织学院和活动成绩突出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五、工作要求

1.提高认识。各二级学院要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本次活动，把本次活动与落实全国教育大会与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成立以院长为组长的“金课行动”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金课行动”整体谋划部署和系统推进。

2.狠抓落实。学院根据学校的实施方案的总体部署和要求，按照本学院具体实施方案，组成课程评价领导小组，深入教学一线听看课，在课堂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帮助教师改进提升。在课堂上评价课程，提高课程评价真实性。

3.质量监控。学校层面由教务处牵头对各二级学院“金课行动”实施情况、落实情况、取得效果进行检查评价，并评价结果列入教学学院教学工作考核范畴。对各二级学院“金课”评价结果进行抽查，保障“金课”含金量。各二级学院要建立内部质量检查机制，依托完善的体制机制，抓好活动的过程及质量管理，保障“金课行动”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4.其他要求。各二级学院指定一位材料对接人，各学院具体实施方案纸质稿及电子稿请于每年7月1日前提交教务处质评科。每学期末将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的学期工作总结纸质稿及电子稿报送教务处质评科。每学期末将“金课”评价结果统计表纸质稿及电子稿报教务处质评科。

附1：池州学院“金课”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附2：××学院“金课行动”具体实施方案

附3：××学院“金课行动X月份工作总结

附1：

**池州学院“金课”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为贯彻落实《池州学院“金课行动”实施方案》精神，对教师课堂教学效果进行科学、有效评价，逐步消灭“水课”，不断打造“金课”，全面提升学校课堂教学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1. **评价对象**

“金课”评价实行所有开设的本专科课程全覆盖。“金课”评价分三个学年组织实施，各教学学院根据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每学年“金课”评价计划，将本学院所开设的所有课程纳入评价范畴，三年内实现课程评价全覆盖。

1. **评价主体**

“金课”评价由开课学院联合教师所在学院联合组织评价，以开课学院为主，评价结果报教务处备案。教务处牵头组成“金课”核查小组，对二级学院上报的“金课”评价结果进行抽查，对不合格的“金课”督促学院整改。

1. **评价程序**

1.制定计划。各学院于每学期末上报下学期拟开展“金课”评价的计划，明确课程清单、责任清单及时间表。

2.课程评价。每学期末（春季学期6月20日前，秋季学期1月10日前）根据计划开展“金课”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在学院内部进行公示。评价结果公示无异议后于每学期末（春季学期6月30日前，秋季学期1月20日前）将评价结果纸质稿及电子稿报教务处备案。

3.结果督查。学校“金课”领导小组对各二级学院上报的“金课”评价结果进行随机抽查，采取听课、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向授课班级学生进行核实，对名不符实的课程要求开课学院督促任课教师整改，并重新列入下学期评价范畴。

4.评价确认。学校对各二级学院上报的“金课”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并发文认定。

**四、评价方法**

“金课”评价指标体系由七个一级指标构成，分别由“金课”六要素及附加分组成，总分110分。其中，附加分10分，教师课程教学质量高，教学效果好，得到教学管理部门通报表扬或学校领导公开表扬等情况可申请加分，分值由各开课学院负责审定。

课程评价计分公式为：O=

**五、课程等级**

课程等级分为三级，分别为“金课”、“银课”及“水课”。分等级与课程分值换算关系如下：

金课：90 ≤ O≦100

银课：75≤ O<90

水课：O<60

**六、结果应用**

经认定的课程可作为二级学院课酬标准、教师考核、评优奖励的依据。

附2：

**××学院“金课行动”具体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二、具体目标**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三、工作任务**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四、工作安排**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五、工作要求**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学院

年 月 日

附件3：

**××学院“金课行动工作总结**

1. **工作计划**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1. **工作推进**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三、工作成效**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四、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五、意见及建议**

（正文使用仿宋，四号）

××学院

年 月 日